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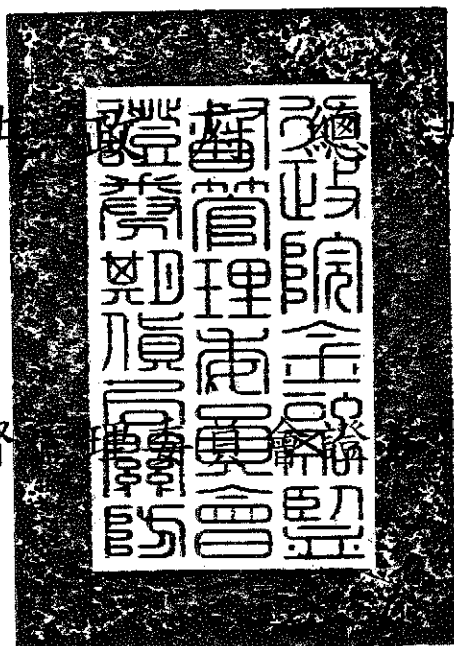
(2-13)

中華民國 98 年度

(98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證 券 期 貨 局 單 位 決 算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單位決算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編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決 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98 年度

甲、總說明

(一) 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1-11
(二) 預算執行概況.....	12-13
(三) 資產負債實況.....	13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6-17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8-19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0-21
(四)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22-23
(五) 歲入類平衡表.....	24
(六) 經費類平衡表.....	25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27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28
(三) 歲入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29
2. 歲入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30
(四) 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31
2.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32
3.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33-34
4.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35
5.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36-37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8-39
(六)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40-43
(七)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4-47
(八)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48
(九)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49
(十)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50-51
(十一)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52
(十二)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3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決 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十三)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4-55
(十四) 人事費分析表.....	56-57
(十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58-59
(十六)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 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0-67

總 說 明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一、健全證券發行市場發展：1. 增加優良企業上市（櫃），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新增 36 家上市公司（含 TDR 10 家）及 22 家上櫃公司，共計新增 58 家（如含本會已核備擬掛牌上市 1 家及上櫃 1 家，共計 60 家）。2. 加速會計準則與國際接軌，98 年度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及審計準則公報第 47 號。另完成一般行業四大報表分類標準，並獲得 XBRL 國際組織認證(Acknowledged)。3. 強化會計師簽證功能，為加強會計師查核品質，已檢查 3 家簽證公開發行公司之會計師事務所。4. 推動公司治理制度，強化發行市場效率及管理，完成複核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對上市（櫃）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查核之查核結果。
- 二、提升金融機構競爭力：1. 提升證券期貨服務事業之業務經營彈性，同意放寬證券商自行買賣外國債券之範圍；開放證券商以信託方式辦理財富管理業務；開放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基金資產，得將基金投資於亞洲及大洋洲以外之海外投資業務複委任第三人；開放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得以信託方式經營全權委託投資業務；開放陸資來台從事證券投資及期貨交易等。2. 鼓勵金融創新，開放「新臺幣計價黃金選擇權契約」等新種商品。3. 健全期貨服務事業之發展與管理，推動期貨信託事業之設置，除完成相關法令規範，並修正期貨信託基金管理辦法。
- 三、提升證券交易市場效率：1. 推動證券市場國際化，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國際債券計有 1 期美元 2.6 億元及 2 期澳洲幣 5.98 億元。2. 提升股票市場法人投資比重，於 98 年 2 月實施證券市場款券 T+2 日同步交割制度。3. 證券市場實施款券 T+2 日同步交割制度，以符國際潮流。4. 推動證券市場國際化：放寬多項投資限制、完成推動台港 ETF 相互掛牌，並完成兩岸簽署證券期貨監理 MOU，引導外資積極投入我國股市。
- 四、維護金融穩定：強化市場監理及風險控管制度，維護交易市場秩序。
- 五、加強消費者與投資人保護及教育工作：持續推動金融知識普及活動、於 98 年 10 至 11 月於全省 30 所社區大學辦理投資未來系列講座共 30 場次。另透過「證券暨期貨教育宣導專案小組」機制，督導證券期貨周邊單位辦理電視媒體專案宣導等，有系統全面性對投資人進行宣導。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一)持續強化公司治理	1.強化集團企業財務、業務之監理。 2.協調檢調單位，加強企業掏空不法案件之查處。 3.督導證交所、櫃買中心、證基會及公司治理協會加強公司治理之宣導，以防制不法交易。 4.督導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落實對上市（櫃）公司財務報告之選案查核。 5.健全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機制，以落實監督管理。	1. 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共召開 17 次集團監理工作小組會議，共監理 48 家公司。 2. 每季與法務部召開「本會與法務部工作聯繫會報」，加強與法務部檢調部門之聯繫。 3. 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共辦理 356 場公司治理宣導會。 4. 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督導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完成 425 家上市（櫃）公司財務報告審查。 5. 健全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 (1) 98 年 12 月 24 日完成複核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年度 4 季對上市（櫃）公司內部控制之查核。 (2) 98 年 9 月 25 日完成選查公開發行公司年度稽核計畫與相關執行情形、稽核人員名冊及內部控制聲明書。 (3) 98 年 12 月 15 日完成選查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內部控制查核作業案。 (4) 98 年 4 月 30 日完成年度選查案。	
	(二)增加優良企業上市（櫃）	1.參酌國際市場規範，檢討初次上市（櫃）及興櫃相關規章，以增加國內外企業申請上市（櫃）。 2.督導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加強業務推動及擴增案源。	1. 檢討初次上市（櫃）及興櫃相關規章如下： (1) 督導證交所於 98 年 5 月 20 日公告修正「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及「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 (2) 督導櫃買中心於 98 年 5 月 26 日公告修正上櫃審查準則及作業程序等相關規章。 (3) 督導證交所於 98 年 7 月 1 日公告	

		3.在符合我國現行法令及與國際制度接軌下，開放海外企業得來臺第一上市（櫃）掛牌及登錄為興櫃公司。	「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第3條修正條文。 (4) 督導證交所於98年7月7日公告修正「營業細則」、「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受益憑證上市契約準則」、「指數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上市申請書」、「對上市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及上市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之境外基金機構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及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上市之境外基金機構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受益憑證上市契約」等規定。 (5) 督導證交所於98年7月10日修正「股票上市申請書」。 (6) 督導證交所於98年7月23日公告「對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第2條第1項第10款修正條文。 (7) 督導證交所於98年8月10日公告修正「有價證券上市費費率表」。 2. 擴增案源部分： (1) 督導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實地及電話拜訪公開發行公司累計194家次。 (2) 於98年4月間於台北、台中及高雄舉辦協助中小企業進入資本市場宣導說明會，並於98年12月間舉辦「承銷商及會計師推動優質企業上櫃論壇」。 (3) 截至98年12月底止計新增37家上市公司（含本會已核備擬掛牌上市1家）及23家上櫃公司（含本會已核備擬掛牌上櫃1家，惟不含管理股票3家），共計60家。 3. 開放海外企業來臺第一上市（櫃）：	
--	--	---	--	--

			(1) 98 年 1 月 17 日公告修正證交所「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審查外國有價證券上市作業程序」、「初次申請有價證券上市用之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及「外國發行人股票第一上市申請書」部分條文。 (2) 督導證交所於 98 年 4 月間赴泰國曼谷舉辦座談會，並參訪 2 家台商企業。 (3) 督導櫃買中心於 98 年 3 月間及 98 年 5 月間赴大陸廈門、上海等地推動海外企業來台上櫃事宜，並參訪 8 家台商企業。 (4) 督導證交所於 98 年 9 月間於倫敦及紐約舉辦「2009 年海外台灣投資說明會暨外國企業來台上市櫃宣導會」共計 2 場。 (5) 督導櫃買中心於 98 年 7-8 月赴美西矽谷地區、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等地舉辦宣導說明會或座談會。 (6) 督導證交所於 98 年 10-12 月赴大陸地區及日本舉辦海外企業來台上市宣導說明會共計 3 場。 (7) 督導櫃買中心於 98 年 10-11 月赴新加坡及大陸地區舉辦宣導海外企業來台上櫃及登錄興櫃市場之宣導說明會共計 4 場。 (8) 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外國企業已有 9 家登錄為興櫃公司，另有 2 家刻正申請第一上市，並有 47 家已與承銷商簽訂輔導契約。	
	(三)發展國際債券市場	1.持續檢討國際債券相關規定，俾與國際實務接軌。 2.積極辦理國內外宣導活動。	1. 檢討國際債券相關規定： (1) 完成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及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之修訂，明訂國際債券及外國債券停止或終止櫃檯買賣情況，經本會 98 年 1 月 19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67364 號函核備，於 1 月 23 日公告實施。	

			(2) 配合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及實務運作，於 98 年 8 月 5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3802 號函核定修正櫃買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及「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修正草案，於 98 年 8 月 13 日公告市場實施。 2. 積極辦理國內外宣導活動。 (1) 督導櫃買中心分別於 7 月 21 日及 8 月 20 日與英商巴克萊銀行 Barclays Capital 及德意志銀行於櫃買中心討論發行國際債券流程並解決發行人發行債券有關問題。 (2) 督導櫃買中心於 98 年 11 月 20 日舉辦「2009 國際債券市場研討會」，並於當日啟動外國公債交易系統，於會場中向與會之主要投資機構與法人說明國際債券相關規範並介紹外國公債交易系統。	
	(四)擴大證券 業業務範圍，強 化風險控管機 制	1.健全證券商發展及相關管理規範。 2.持續強化證券商風險管理。 3.健全證券投信事業及證券投信基金之發展及相關管理規範。 4.持續推動建置基金受益憑證無實體登錄發行及作業平台。	1. 督導櫃買中心修正證券商營業處所經營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業務規則並於 99 年 1 月 5 日發布實施。 2. 98 年 8 月 21 日同意放寬證券商自行買賣外國債券之範圍，取消外國債券須於外國證券交易市場掛牌之規定；並開放證券商得於限額內承作外國債券之附條件交易。又為控管證券商外幣風險，訂定「證券商外幣風險上限管理要點」。 3. 於 98 年 9 月 28 日修正「證券商辦理財富管理業務應注意事項」，開放證券商以信託方式辦理財富管理業務，接受客戶委託執行資產配置，得申請兼營金錢之信託及有價證券之信託。 4. 為健全交易秩序及保障客戶權	

			益，配合銀行修正投資人分級管理方式之規範，於 98 年 12 月 29 日核備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修正「證券商營業處所經營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業務規則」；另為提升證券商經營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之競爭力，併予修正前揭業務規則及其附件三：證券商經營結構型商品連結標的資產範圍。 5. 於 98 年 7 月 15 日發布函令，放寬參與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為執行參與證券商業務，得受託買賣全部以大陸地區有價證券為成分股之 ETF。 6. 完成推動台港 ETF 相互掛牌： (1) 金管會已與香港證監會於 98 年 5 月 22 日以簽署 MOU 補充條款方式，增加 ETF 資訊互換約定，並於同日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 26 條第 1 款規定，公告香港為我國承認之 ETF 基金註冊與基金管理機構所在地。 (2) 配合 ETF 跨境上市交易，完成相關配套措施，包括：修正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等 8 項法規、98 年 1 月 22 日訂定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申請本國 ETF 於國外交易所上市並進行交易之規範、98 年 2 月 9 日公告總代理人募集及銷售境外 ETF 之申請書格式、98 年 3 月 30 日發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連結式 ETF 之相關規範，並督導臺灣證券交易所與集保結算所修正相關市場規章。 (3) 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已有 3 檔香港 ETF 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1 檔臺灣 ETF 於香港證券交易所掛牌。 7. 98 年 8 月 20 日修正「證券投資	
--	--	--	--	--

		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經營全權委託投資業務管理辦法」及「證券投資顧問事業設置標準」部分條文，開放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得以信託方式經營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8. 98 年 9 月 22 日放寬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全權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或交易依規定應製作之分析報告、決定、執行記錄及檢討報告書面文件得以電子文件為之。 9. 98 年 10 月 12 日修正「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處理準則」，以利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得因應市場變化，擇時推出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10. 98 年 12 月 21 日發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運用基金資產，得將基金投資於亞洲及大洋洲以外之海外投資業務複委任第三人之相關規定。 11. 於 98 年 12 月 31 日修正「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管理規則」，增訂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依規定應申報之財務報告有每股淨值低於面額情事時，本會除得命其限期改善、限制其募集投信基金外，並得依其每股淨值有無低於面額二分之一，分別給予一年改善期或立即限制該事業私募投信基金。	
(五)維護證券市場秩序，保障交易安全	1.持續檢討證券市場相關管理規章，健全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之交易制度，及提升市場交易效率。 2.持續督導保護機構落實投資人保護功能。	1. 於 98 年 2 月實施證券市場款券 T+2 日同步交割制度。 2. 配合 98 年 5 月 20 日公布之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本會已於同年 7 月 30 日發布修正保護機構管理規則等 3 項法規，並於 98 年 8 月 31 日核定投保中心內部規章修正。 3. 督導櫃買中心完成建置指標公債	

		3.強化債券市場交易機能。 4.持續宣導禁止內線交易與炒作之法令規定，並強化查核內線交易與炒作等不法交易，及持續證券及期貨之跨市場監理合作，以維護交易市場之公平與秩序。	各金融機構之持券集中度機制，並以中央銀行每日傳輸資料定期揭示。並於98年4月6日完成改採 Cubic B-spline 零息殖利率曲線為基礎之等殖債券交易系統風險管理作業，98年9月29日完成債券附條件買賣交易細則及債券附條件買賣總契約之檢討報告，並於98年12月30日完成轉換公司債相關交易、轉換及公告資訊之整合工作項目。 4. 督導臺灣證券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分別各舉辦13場(1,658人)及5場(1,319人)「不法交易之防制及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並研擬修正「辦理股價操縱及內線交易案件查核作業程序」，及召開98年度「證券暨期貨跨市場監視研討會議」。	
(六)提升股票市場法人投資比重，以強化市場穩定	1.強化市場資訊透明度。 2.強化不法交易之查核。 3.持續檢討信用交易制度。	1. 於98年2月實施證券市場款券T+2日同步交割制度。 2. 已召開5次「不法交易案件審查小組討論會議」，並已督導臺灣證券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研擬修正「辦理股價操縱及內線交易案件查核作業程序」，並提98年2月26日「金管會與法務部工作聯繫會報」報告。 3. 督導證交所分別於98年6月30日及98年12月24日完成恢復投資人融券及借券賣出臺灣50指數、臺灣中型100指數及臺灣資訊科技指數成分股，不受賣出價格不得低於前一營業日收盤價限制之實施成效，及研議開放所有有價證券得豁免平盤下限制放空報告報會。		
(七)持續推動證券期貨周邊單位從事研究	1.督導證券期貨周邊單位從業務發展之專題研究	1. 督導進行專題研究及蒐集整理資料： (1) 督導台灣證券交易所等證券期貨		

發展、法令宣導及人才培育	及蒐集整理世界主要證券期貨市場相關制度。 2.督導「證券暨期貨教育宣導專案小組」，規劃辦理金融知識普及有關宣導活動。 3.持續督導證基會等周邊單位培訓證券期貨專業人才以及國際金融人才。	周邊單位完成撰擬 16 篇專題研究報告。 (2) 督導台灣證券交易所、台灣期貨交易所等證券期貨周邊單位蒐集整理世界主要證券及期貨市場相關制度，提供各界參考。 2. 辦理金融知識普及宣導活動如下： (1) 98 年辦理「電視媒體宣導計畫」，內容包括 52 集電視座談、52 則新聞報導、400 則跑馬訊息、電話連線專訪 20 次及雜誌刊登 15 則等。 (2) 為使投資人瞭解金融商品及經濟趨勢以培育正確觀念，於 98 年 10 至 11 月委託證基會分別於全省北、中、南、東 30 所社區大學共辦理 30 場次「投資未來」系列講座，參加人次計 2,555 人。 (3) 為提升投資人對本會推動政策、制度之認識，於 98 年 5 月至 11 月委託證基會分別於台北及高雄共辦理四場次不同主題之「98 年加強金融知識宣導座談會」，參加人次計 799 人，平均每場約有 200 人次。 (4) 於 98 年 10 月至 11 月委託證基會辦理 2 期「證券暨期貨法務與案例研討會」，實際參加人次合計 268 餘人。 3. 督導證基會辦理證券暨期貨專業人才培訓合計 803 班次，參訓人次 40,328 人；其中各項專題課程及職前訓練課程 478 班次，受訓人數 14,001 人次，外界委辦訓練課程 247 班次，受訓人數 18,188 人次；國際金融訓練課程及國際溝通課程 78 班次，受訓人數 8,139 人次。	
(八)推動會計	1.持續推動財務會	1. 98 年度完成委託財團法人中華	

	資訊與國際接軌，強化會計師簽證功能及會計師管理	計準則及審計準則與國際接軌。 2. 配合會計師法修正，強化會計師相關監理制度。 3. 落實公開發行公司會計主管專業進修制度。	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及審計準則公報第 47 號「財務報表查核之規劃」。 2. 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聘用協審人員審查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表，98 年度協助審查之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469 家。 3. 已召開 3 次會計師懲戒委員會，審理會計師被移懲戒案件 9 件。 4. 已檢查 3 家簽證公開發行公司之會計師事務所。	
	(九)提高期貨市場效率，擴大期貨業經營範圍及保障交易安全	1. 研議開發期貨市場新種商品。 2. 督導期貨交易所檢討期貨交易及結算制度。 3. 推動期貨信託事業之設置及期貨信託基金之募集。 4. 擴大期貨業經營範圍，並落實風險管理。	1. 新臺幣計價黃金選擇權契約已於 98 年 1 月 19 日上市，98 年度單日最高交易量為 85,076 口，全年度交易日均量為 24,358 口，占當年度交易所總成交量 4.52%。 2. 於 98 年 1 月 21 日督導期交所完成 30 天期利率期貨保證金計收方式，並備查期交所函報應配合修正之相關規章。另督導期交所完成「期交所於交易系統端設置停損委託可行性之研究」。 3. 98 年 1 月 7 日及 1 月 9 日發布期貨信託事業相關法令，並於 98 年 6 月 6 日及 10 月 5 日修正期貨信託基金管理辦法。 4. 98 年 9 月 10 日備查期貨公會研擬之「性質與風險來源類似之期貨信託基金規範」、「期貨信託事業全權委託其他專業機構運用對符合一定資格條件之人募集之期貨信託基金檢核作業要點」等規定。 5. 98 年 9 月 10 日釋示銀行業以特定金錢信託方式銷售期貨信託基金之風險預告與相關書件作業方式。 6. 98 年 11 月 9 日備查期貨公會修	

			正其「期貨信託基金宣傳資料及廣告管理辦法」。	
	(十)吸引海外資金投資我國證券市場,推動我國證券市場國際化	1.配合兩岸經貿政策調整,研議修正證券期貨相關制度與法規。 2.檢討放寬外資投資限制,吸引外資投資我國證券市場。 3.持續加強對外人宣導我國證券市場各項新措施。 4.督導證券期貨周邊單位與重要國際證券期貨市場自律機構簽訂資訊交換瞭解備忘錄,及加強跨國合作協助提供監理資訊。	1. 已依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 36 條規定,研擬陸資證券期貨機構來臺設立辦事處或投資之相關規範,刻配合本會整體作業進度,討論各修正草案。 2. 於 98 年 4 月 30 日發布施行「大陸地區投資人來臺從事證券投資及期貨交易管理辦法」,開放經大陸地區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合格機構投資者來臺投資上市(櫃)股票等證券及期貨交易。 3. 於 98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兩岸簽署證券期貨監理 MOU。 4. 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督導周邊單位與重要國際證券期貨市場自律機構洽簽之 MOU 共計 7 件。	
	(十一)推動證券期貨市場整合	推動證券期貨周邊單位整合,以整合市場資源,提升經營績效。	考量成立控股公司是否能發揮統籌規劃功能性整合之效益及其上市之必要性尚有疑慮,且亞洲國家合併後綜效並未顯現等因素,故現階段推動周邊單位進行實質功能性整合。本會並配合立法院審查證券交易法第 128 條及第 177 條修正草案進度,多次向各黨籍立委說明本會積極推動周邊單位實質功能性整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歲入部分：

甲、本年度部分：

98 年度證券期貨局歲入預算數 214,000 元，實現數 357,901 元，較預算數超收 143,901 元，執行率 167.24%。茲將各來源別子目執行情形分述如次：

(一) 規費收入：預算數 81,000 元，決算數 78,710 元，較預算數短收 2,290 元，執行率 97.17%，其細目如下：

1. 資料使用費：預算數 72,000 元，決算數 61,508 元，較預算數短收 10,492 元，執行率 85.43%，主要係證券期貨月刊內文業已公開於網路，致訂閱收入未如預期。
2. 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 9,000 元，決算數 17,202 元，較預算數超收 8,202 元，執行率 191.13%，主要係員工消費合作社場地租金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二) 財產收入：預算數 1,000 元，決算數 22,410 元，較預算數超收 21,410 元，執行率 2241%，其細目如下：

1. 財產孳息：預算數 1,000 元，決算數 343 元，較預算數短收 657 元，執行率 34.30%，主要係書刊、雜誌及罰鍰等收入即時繳庫，致利息收入減少。
2. 廢舊物資售價：決算數 22,067 元，主要係廢紙及資訊耗材之廢舊物資收入，屬預算外收入。

(三) 其他收入：預算數 132,000 元，決算數 256,781 元，較預算數超收 124,781 元，執行率 194.53%，其細目如下：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決算數 180,428 元，主要係收回員工以前年度逾請事假薪資及退職工友償還勞退金，致收入超出預期，屬預算外收入。
2. 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132,000 元，決算數 76,353 元，較預算數短收 55,647 元，執行率 57.84%，主要係本局同仁之兼職案件較預期減少，使兼職交通費繳庫收入減少所致。

乙、以前年度部分：

本年度應收以前年度罰金罰鍰轉入數為 367,702,337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6,255,679 元，註銷數 20,639,473 元，未結清數 340,807,185 元，結轉入 99 年度繼續收繳。

歲出部分：

甲、本年度部分：

98 年度歲出預算數為 240,740,000 元，統籌科目經費 36,502,381 元（包括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655,490 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3,846,891 元），合計 277,242,381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64,121,094 元，執行率 95.27%，預算賸餘數 13,121,287 元。茲將各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分述如次：

(一) 一般行政：預算數 233,445,000 元（含動支第一預算金 450,000 元），決算數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8 年度

221,100,953 元，較預算結餘 12,344,047 元，執行率 94.71%。本科目結餘數至年度結束由國庫自動收回。

(二)證券期貨市場監理：預算數 6,545,000 元，決算數 6,517,760 元，較預算結餘 27,240 元，執行率 99.58%。本科目結餘數至年度結束由國庫自動收回。

(三)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200,000 元，本年度因「一般行政-業務費」不敷使用，奉核定動支 450,000 元，較預算結餘 750,000 元。本科目結餘數至年度結束由國庫自動收回。

(四)其他支出：係屬中央政府總預算統籌科目經費，支出明細為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655,490 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3,846,891 元，合計決算數為 36,502,381 元，均與庫撥數相同，無結餘。

乙、以前年度部分：(略)

三、資產負債實況：

歲入部分：

(一)應收歲入款：340,807,185 元，係以前年度應收證券期貨業者罰鍰收入，與上年度比較，減少 26,895,152 元(-7.31%)，主要係本年度收繳 6,255,679 元及註銷 20,639,473 元所致。

(二)保管有價證券：390,000,000 元，係證交所及期交所依規定應向國庫繳交之營業保證金，與上年度比較，增加 10,000,000 元(2.63%)，主要係證交所辦理增資補繳營業保證金所致。

歲出部分：

(一)專戶存款：4,953,623 元，包括保管款 4,905,426 元及代收款 48,197 元；與上年度比較，增加 823,798 元(19.95%)，主要係保管款增加所致。

(二)押金：8,700 元，包括郵政信箱、蒸餾水押瓶費及租用保管箱等押金；與上年度比較，減少 3,000 元(-25.64%)，主要係網路專線押金減少所致。

(三)保管款：4,905,426 元，係廠商之履約保證金、保固保證金、提存離職儲金及未兌現支票等；與上年度比較，增加 856,528 元(21.15%)，主要係履約保證金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增加所致。

(四)代收款：48,197 元，係代收本局同仁公、勞、健保費、退撫基金及本局榮獲行政院頒發之績優建議案獎金等；與上年度比較，減少 32,730 元(-40.44%)，主要係將未獲確定之罰鍰執行所得移列保管款繳庫所致。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81,000	0	81,000	78,710
	17			0503530000-1 證券期貨局	81,000	0	81,000	78,710
		01		0503530300-5 使用規費收入	81,000	0	81,000	78,710
			01	0503530305-9 資料使用費	72,000	0	72,000	61,508
			02	050353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9,000	0	9,000	17,202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000	0	1,000	22,410
	17			0703530000-2 證券期貨局	1,000	0	1,000	22,410
		01		0703530100-7 財產孳息	1,000	0	1,000	343
			01	0703530101-0 利息收入	1,000	0	1,000	343
			02	0703530600-8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22,067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32,000	0	132,000	256,781
	18			1103530000-6 證券期貨局	132,000	0	132,000	256,781
		01		1103530900-7 雜項收入	132,000	0	132,000	256,781
			01	110353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180,428
			02	110353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132,000	0	132,000	76,353
				經 常 門 小 計	214,000	0	214,000	357,901
				資 本 門 小 計	0	0	0	0
				合 計	214,000	0	214,000	357,901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78,710	-2,290	97.17
0	0	78,710	-2,290	97.17
0	0	78,710	-2,290	97.17
0	0	61,508	-10,492	85.43
0	0	17,202	8,202	191.13
0	0	22,410	21,410	2241.00
0	0	22,410	21,410	2241.00
0	0	343	-657	34.30
0	0	343	-657	34.30
0	0	22,067	22,067	
0	0	256,781	124,781	194.53
0	0	256,781	124,781	194.53
0	0	256,781	124,781	194.53
0	0	180,428	180,428	
0	0	76,353	-55,647	57.84
0	0	357,901	143,901	167.24
0	0	0	0	
0	0	357,901	143,901	167.24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9				4000000000-6 財務支出	240,740,000	0	0	0	
					0	0	0		
				01	4003530100-4 一般行政	232,995,000	0	0	0
					450,000	0	450,000		
				4003530400-8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6,545,000	0	0	0	
					0	0	0		
				02					
				04	4003539800-5 第一預備金	1,200,000	0	0	0
					-450,000	0	-450,000		
28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33,846,891	0	0	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3,846,891	0	0	0
					0	0	0		
34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655,49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 女教育補助	2,655,490	0	0	0
					0	0	0		
				合 計	277,242,381	0	0	0	
						0	0	0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40,740,000	227,618,713	0	-13,121,287	94.55
	0	227,618,713		
233,445,000	221,100,953	0	-12,344,047	94.71
	0	221,100,953		
6,545,000	6,517,760	0	-27,240	99.58
	0	6,517,760		
750,000	0	0	-750,000	0.00
	0	0		
33,846,891	33,846,891	0	0	100.00
	0	33,846,891		
33,846,891	33,846,891	0	0	100.00
	0	33,846,891		
2,655,490	2,655,490	0	0	100.00
	0	2,655,490		
2,655,490	2,655,490	0	0	100.00
	0	2,655,490		
277,242,381	264,121,094	0	-13,121,287	95.27
	0	264,121,094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13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240,740,000	0	0	0		
					0	0	0			
				0003530000-4 證券期貨局	240,740,000	0	0	0		
					0	0	0			
				經 常 門 小 計	239,210,000	0	0	0		
					0	0	0			
				資 本 門 小 計	1,530,000	0	0	0		
					0	0	0			
				01	4003530100-4 一般行政	231,465,000	0	0	0	
						450,000	0	450,000		
					0100 人事費	219,776,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11,233,000	0	0	0	
						450,000	0	450,000		
					0400 獎補助費	456,000	0	0	0	
						0	0	0		
					01	4003530100-4* 一般行政	1,530,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530,000	0	0	0	
						0	0	0		
				02	4003530400-8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6,545,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6,545,000	0	0	0	
						0	0	0		
				04	4003539800-5 第一預備金	1,200,000	0	0	0	
						-450,000	0	-450,000		
					0900 預備金	1,200,000	0	0	0	
						-450,000	0	-45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 育補助	2,655,490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2,655,490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3,846,891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33,846,891	0	0	0				
			0	0	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36,502,381	0	0	0				
			0	0	0					
合 計				277,242,381	0	0	0			
					0	0	0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別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40,740,000	227,618,713	0	-13,121,287	94.55
	0	227,618,713		
240,740,000	227,618,713	0	-13,121,287	94.55
	0	227,618,713		
239,210,000	226,167,374	0	-13,042,626	94.55
	0	226,167,374		
1,530,000	1,451,339	0	-78,661	94.86
	0	1,451,339		
231,915,000	219,649,614	0	-12,265,386	94.71
	0	219,649,614		
219,776,000	207,589,719	0	-12,186,281	94.46
	0	207,589,719		
11,683,000	11,639,895	0	-43,105	99.63
	0	11,639,895		
456,000	420,000	0	-36,000	92.11
	0	420,000		
1,530,000	1,451,339	0	-78,661	94.86
	0	1,451,339		
1,530,000	1,451,339	0	-78,661	94.86
	0	1,451,339		
6,545,000	6,517,760	0	-27,240	99.58
	0	6,517,760		
6,545,000	6,517,760	0	-27,240	99.58
	0	6,517,760		
750,000	0	0	-750,000	0.00
	0	0		
750,000	0	0	-750,000	0.00
	0	0		
2,655,490	2,655,490	0	0	100.00
	0	2,655,490		
2,655,490	2,655,490	0	0	100.00
	0	2,655,490		
33,846,891	33,846,891	0	0	100.00
	0	33,846,891		
33,846,891	33,846,891	0	0	100.00
	0	33,846,891		
36,502,381	36,502,381	0	0	100.00
	0	36,502,381		
277,242,381	264,121,094	0	-13,121,287	95.27
	0	264,121,094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應 收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97	02	14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7,702,337 0	20,639,473 0	
					0403530000-6 證券期貨局	367,702,337 0	20,639,473 0	
					040353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67,702,337 0	20,639,473 0	
					0403530101-3 罰金罰鍰	367,702,337 0	20,639,473 0	
					小 計	367,702,337 0	20,639,473 0	
					經 常 門 小 計	367,702,337 0	20,639,473 0	
					資 本 門 小 計	0 0	0 0	
					合 計	367,702,337 0	20,639,473 0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別轉入數決算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收 數	應 收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6,255,679	0	340,807,185
0	0	0
6,255,679	0	340,807,185
0	0	0
6,255,679	0	340,807,185
0	0	0
6,255,679	0	340,807,185
0	0	0
6,255,679	0	340,807,185
0	0	0
6,255,679	0	340,807,185
0	0	0
6,255,679	0	340,807,185
0	0	0
0	0	0
0	0	0
6,255,679	0	340,807,185
0	0	0
6,255,679	0	340,807,185
0	0	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科 目	金 額	負 債 科 目	金 額
111000-5 應收歲入款	340,807,185	121300-5 應納庫款	340,807,185
111300-9 保管有價證券	390,000,000	121600-9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390,000,000
合 計	730,807,185	合 計	730,807,185
附註： 111500-8 債權憑證	161	121800-8 待抵銷債權憑證	16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科 目	金 額	負 債 科 目	金 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211300-1 押金	4,953,623 8,700	221000-4 保管款 221200-3 代收款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4,905,426 48,197 8,700
合 計	4,962,323	合 計	4,962,323
附註：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27,253,053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357,901	
使用規費收入	80,270	78,710	
減：退還數	-1,560		
財產孳息		343	
廢舊物資售價		22,067	
雜項收入	257,462	256,781	
減：退還數	-681		
2. 111000-5 應收歲入款以前年度部分		26,895,152	
收入數		6,255,679	
註銷數		20,639,473	
3. 121100-6 暫收款		0	
收入數		11,546,620	
減：退還或沖轉數		-11,546,620	
收 項 總 計			27,253,053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7,253,053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357,901	
使用規費收入	80,270	78,710	
減：退還數	-1,560		
財產孳息		343	
廢舊物資售價		22,067	
雜項收入	257,462	256,781	
減：退還數	-681		
2. 121300-5 應納庫款以前年度部分		26,895,152	
應收歲入款		26,895,152	
納庫數	6,255,679		
註銷數	20,639,473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27,253,053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4,129,825
1. 210100-7 專戶存款		4,129,825	
(二)本期收入			264,944,892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	
領到數	95,984,122		
減：沖轉數	-95,984,122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264,121,094	
收入數	264,121,094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27,618,713		
統籌科目部分	36,502,381		
3. 221000-4 保管款		856,528	
收入數	1,216,867		
減：退還數	-360,339		
4. 221200-3 代收款		-32,730	
收入數	11,327,250		
減：退還數	-11,359,980		
收 項 總 計			269,074,717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64,121,094
1. 213000-9 經費支出		264,121,094	
支付數	264,121,094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27,618,713		
統籌科目部分	36,502,381		
2. 211400-6 暫付款		0	
支付數	18,997,328		
本年度部分	18,997,328		
減：收回或沖轉數	-18,997,328		
本年度部分	-18,997,328		
3. 211300-1 押金		-3,000	
減：收回數	-3,000		
以前年度部分	-3,000		
4.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以前年度部分(繳庫數)		3,000	
收回以前年度押金	3,000		
(二)本期結存			4,953,623
1. 210100-7 專戶存款		4,953,623	
付 項 總 計			269,074,717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29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歲入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8 本年度部分		110,000,000	
			04 繳存保證金（#450）		10,000,000	
98	09	28	300049 轉帳傳票 增資補繳營業保證金-台新銀行94 年度第4次次順位金融債券:A券1千 萬(編號135228) 03559508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000		
			05 繳存保證金（#330）		100,000,000	
98	10	20	300062 轉帳傳票 營業保證金-臺銀定存單二張A0799 20,A079921 4012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 司	100,0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280,000,000	
			97 九十七年度		280,000,000	
			04 繳存保證金（#450）		280,000,000	
97	01	15	300089 轉帳傳票 營業保證金-台新國際商銀金融債 券C券2億;A券7千萬及1千萬 03559508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 限公司	280,000,000		本金融債券未達換券 期限。
			總計		390,000,000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3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8,700	
			97 九十七年度		8,700	
			04 郵政信箱保證金		400	
97	01	15	300021 轉帳傳票 郵政32-60號信箱-政風室(94/08/23 300038)	400		尚需使用，無需退還
			99 其他押金		8,300	
97	01	15	300021 轉帳傳票 備份媒體儲存保管箱-資訊室(\$800) (94/12/31 300010). 蒸餾水押瓶 費-統益蒸餾水廠(\$7500)(94/12/31 300006)	8,300		尚需使用，無需退還
			總計		8,70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5 離職儲金--公提			2,334,223	
			06 離職儲金--自提			2,334,171	
			98 本年度部分			142,038	
			02 履約保證金			106,800	
98	01	22	100013 收入傳票 外包廠商派員到局協助處理行政工作履約保證金--創日企業 創日企業有限公司	15,000			
98	03	30	100050 收入傳票 委外廠商派員到局協助處理行政工作--五雄企業 22736645 五雄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98	04	08	100064 收入傳票 配合「促進就業措施」進用臨時人員委外招標履約保證金--錦躍工程 -收據43396號 錦躍工程有限公司	20,000			
98	12	21	100178 收入傳票 標購大樓清潔維護費履約保證金--巨正有限公司 97429839 巨正有限公司	49,800			
98	12	21	100179 收入傳票 大樓辦公室盆栽造景履約保證金--源鄉園藝有限公司 84375190 源鄉園藝有限公司	7,000			
			99 其他保管款			35,238	
98	12	15	100177 收入傳票 朱安雄行政罰鍰延緩執行暫繳國庫 --繳款書61號 朱安雄	35,238			
			以前年度部分			94,994	
			97 九十七年度			94,994	
			02 履約保證金			60,838	
97	10	02	100148 收入傳票 室內盆景租賃履約保證金 源鄉園藝有限公司	5,000			於99年2月辦理退還
97	12	22	100191 收入傳票 98年大樓清潔維護費履約保證金--法鎖企業 法鎖企業有限公司	49,800			於99年1月辦理退還
97	12	22	100193 收入傳票 機電、空調維護費履約及差額保證金--宏企實業 宏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038			於99年1月辦理退還
			03 保固保證金			10,250	
97	01	15	300025 轉帳傳票 郵務系統(94/12/31 100170) 詠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50			仍於保固期
			04 差額保證金			7,250	
97	12	22	100193 收入傳票 機電、空調維護費履約及差額保證金--宏企實業 宏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250			於99年1月辦理退還
			08 未兌支票			16,656	
97	01	15	300025 轉帳傳票 倪慈肯等人逾期未兌現(94/12/31 100041、100034) 6015 金管會證期局	16,656			依規定暫存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4,905,426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6 代扣駐外公健保費及退撫基金			469	
			17 代扣駐外所得稅			2,008	
			98 本年度部分			25,720	
			01 代扣公保費			23,158	
98	12	31	100182 收入傳票 黃睦芸12/31日公保.退撫	22			
98	12	31	100185 收入傳票 巫清長預繳99年1至9月公保費(每月2,318元)	20,862			
98	12	31	100186 收入傳票 楊素貞預繳99年1月公保費	2,274			
			02 代扣勞保費			773	
98	12	03	100175 收入傳票 十二月份自提公保.退撫基金.健保及勞保費等	114			
98	12	21	100180 收入傳票 賈德瑄十二月份勞健保費-自提	659			
			04 代扣健保費--勞工			1,642	
98	12	03	100175 收入傳票 十二月份自提公保.退撫基金.健保及勞保費等	984			
98	12	21	100180 收入傳票 賈德瑄十二月份勞健保費-自提	658			
			07 代扣退撫基金			75	
98	12	31	100182 收入傳票 黃睦芸12/31日公保.退撫	75			
			99 其他代收款			72	
98	10	02	100149 收入傳票 代收駐外人員吳友梅十月份公保.退撫及所得稅.莫拉克風災捐款	72			
			以前年度部分			20,000	
			97 九十七年度			20,000	
			99 其他代收款			20,000	
97	10	27	100160 收入傳票 本局榮獲97年度各機關參與及建議制度績優建議案獎金--人事行政局	20,000			係本局榮獲之績優獎金，尚未支用。
			總計			48,197	

以前年度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0	0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0	0	
4.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0	0	0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0	0	0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3,000	0	3,000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0	0	0	
8.加：待納庫移入數	0	0	0	
9.減：待納庫移出數	-0	-0	-0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3,000	-0	-3,000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0	-0	-0	
12.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0	0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11,70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0
4.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0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3,000
6.加：押金移入數				0
7.減：押金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8,70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6.加：材料移入數				
7.減：材料移出數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賸餘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金 部 分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0	11,700		
0	0		
-0	-0		
0	0		
-0	-3,000		
0	0		
-0	-0		
0	8,7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98

本 年 度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二、統籌科目部分				
1.公教員工資遣退職給付				
2.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贖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小 計
02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207,589,719	18,157,655	420,000	226,167,374
	13			0003530000-4 證券期貨局	207,589,719	18,157,655	420,000	226,167,374
		01		4003530100-4 一般行政	207,589,719	11,639,895	420,000	219,649,614
		02		4003530400-8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0	6,517,760	0	6,517,760
							</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決算分析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設備及投資	小計				
1,451,339	1,451,339				227,618,713
1,451,339	1,451,339				227,618,713
1,451,339	1,451,339				221,100,953
0	0				6,517,760
1,451,339	1,451,339				227,618,713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0100 人事費	207,589,719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7,941,215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793,773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837,440	0	
0111 獎金	33,035,901	0	
0121 其他給與	5,347,895	0	
0131 加班值班費	7,066,618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1,499,188	0	
0151 保險	11,067,689	0	
0200 業務費	11,639,895	6,517,760	
0202 水電費	3,696,031	0	
0203 通訊費	0	2,894,193	
0221 稅捐及規費	54,940	0	
0231 保險費	61,273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86,338	0	
0271 物品	91,150	2,655,715	
0279 一般事務費	5,356,267	967,852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0,10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5,804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65,125	0	
0299 特別費	202,867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451,339	0	
0319 雜項設備費	1,451,339	0	
0400 獎補助費	420,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420,000	0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決算綜計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207,589,719
				127,941,215
				6,793,773
				4,837,440
				33,035,901
				5,347,895
				7,066,618
				11,499,188
				11,067,689
				18,157,655
				3,696,031
				2,894,193
				54,940
				61,273
				386,338
				2,746,865
				6,324,119
				40,100
				85,804
				1,665,125
				202,867
				1,451,339
				1,451,339
				420,000
				420,000

歲出用途別

經資門併計

42

決算綜計表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227,618,713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244,478	17,771	0	0	0	42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33,847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207,976	17,771	0	0	0	42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655	0	0	0	0	0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262,66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3,84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6,16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55	0	0	0	0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96 年度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0	1,451	0	1,451	264,1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3,84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51	0	1,451	227,6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5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8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	155,150,472	
		公 頃	0.1137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	28,767,108	
		平方公尺	7,267.85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89	23,870,519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6,014,708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4		
	其 他	件	49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9,300,314	
	其 他	件	161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223,103,12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8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0	0	本局無珍貴動產、不動產。
		公 頃	0.0000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 他	件	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0	
	博 物	件	0		
	其 他	件	0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預算增減數			保 留 數
02	13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40,740,000	240,740,000	227,618,713	0
			0			0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240,740,000	240,740,000	227,618,713	0
			0			0
		0003530000-4 證券期貨局	240,740,000	240,740,000	227,618,713	0
			0			0
		01 4003530100-4 一般行政	232,995,000	233,445,000	221,100,953	0
			450,000			0
		02 4003530400-8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6,545,000	6,545,000	6,517,760	0
			0			0
02	04	4003539800-5 第一預備金	1,200,000	750,000	0	0
			-450,00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36,502,381	36,502,381	36,502,381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 育補助	2,655,490	2,655,490	2,655,490	0
			0			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3,846,891	33,846,891	33,846,891	0
			0			0
05		合 計	277,242,381	277,242,381	264,121,094	0
			0			0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請保留數	經費賸餘 未支用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0	0	227,618,713	0	13,121,287	
0			0		
0	0	227,618,713	0	13,121,287	
0			0		
0	0	227,618,713	0	13,121,287	
0			0		
0	0	221,100,953	0	12,344,047	
0			0		
0	0	6,517,760	0	27,240	
0			0		
0	0	0	0	750,000	
0			0		
0	0	36,502,381	0	0	
0			0		
0	0	2,655,490	0	0	
0			0		
0	0	33,846,891	0	0	
0			0		
0	0	264,121,094	0	13,121,287	
0			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 入 保 留 數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97	0403530101-3 罰金罰鍰	340,807,185 0	340,807,185	92.69	本應收罰鍰經依法定程序積極催繳結果，因受處分人行蹤不明、不願繳納或因強制執行後已無財產可供繳納，致有未結清數，爰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
	小 計	340,807,185 0	340,807,185	92.69	
	合 計	340,807,185 0	340,807,185	92.69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97	0403530101-3 罰金罰鍰	20,639,473	5.61	係本局就應收罰鍰進行清查，逐步釐清，依規定辦理註銷336萬元；另就獲審結之債權憑證函報審計部同意註銷1,727萬9,473元，合共註銷2,063萬9,473元。
	小計	20,639,473	5.61	
98	0503530305-9 資料使用費	-10,492	-14.57	主要係證券期貨月刊內文業已公開於網路，致訂閱收入未如預期。
	050353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8,202	91.13	員工消費合作社場地租金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0703530101-0 利息收入	-657	-65.70	主要係書刊、雜誌及罰鍰等收入即時繳庫，致利息收入減少。
	0703530600-8 廢舊物資售價	22,067		主要係廢紙及資訊耗材之廢舊物資收入。
	110353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80,428		主要係收回員工以前年度逾請事假薪資及退職工友償還勞退金所致。
	110353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55,647	-42.16	主要係本局同仁之兼職案件較預期減少，使兼職交通費繳庫收入減少所致。
	小計	143,901	67.24	
	合計	20,783,374	5.6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型	金額
98	4003530100-4 一般行政	12,344,047	5.29	2	12,265,386
	4003530400-8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27,240	0.42	1	27,240
	4003539800-5 第一預備金	750,000	100.00	3	750,000
	小計	13,121,287	5.45		13,042,626
	合計	13,121,287	5.45		13,042,626

、註銷數) 分析表

9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1	78,661			
			0			
			0			
			78,661			
			78,66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39,536,000	0	139,536,000	127,941,21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4,404,000	0	4,404,000	6,793,77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860,000	0	4,860,000	4,837,440
六、獎金	34,199,000	0	34,199,000	33,035,901
七、其他給與	5,712,000	0	5,712,000	5,347,895
八、加班值班費	7,312,000	0	7,312,000	7,066,618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2,497,000	0	12,497,000	11,499,188
十一、保險	11,256,000	0	11,256,000	11,067,689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219,776,000	0	219,776,000	207,589,719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分析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11,594,785	-8.31	173	166	
2,389,773	54.26	6	11	主要係奉准留職停薪人員聘僱職務代理人，增加人事費支出。
-22,560	-0.46	13	13	
-1,163,099	-3.40	0	0	
-364,105	-6.37	0	0	
-245,382	-3.36	0	0	
0		0	0	
-997,812	-7.98	0	0	
-188,311	-1.67	0	0	
0		0	0	僱用身心障礙之臨時契僱人員1名，決算數386,338元。
-12,186,281	-5.54	192	19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九.獎助			456,000	420,000	0	420,000
6.獎勵及慰問			456,000	420,000	0	420,000
史建等10人	退職技工友史建等端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8,000	15,000	0	15,000
	退職技工友史建等春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36,000	30,000	0	30,000
	小計		54,000	45,000	0	45,000
史建等11人	退職技工友史建等秋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8,000	16,500	0	16,500
	小計		18,000	16,500	0	16,500
蔣丙英等57人及眷屬2人	退休人員蔣丙英等秋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96,000	88,500	0	88,500
	小計		96,000	88,500	0	88,500
蔣丙英等58人及眷屬2人	退休人員蔣丙英等春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92,000	180,000	0	180,000
	退休人員蔣丙英等端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96,000	90,000	0	90,000
	小計		288,000	270,000	0	270,000
	合計		456,000	420,000	0	420,000

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是	否						
36,000							0				
36,000							0				
3,000		v					0				
6,000		v					0				
9,000							0				
1,500		v					0				
1,500							0				
7,500		v					0				
7,500							0				
12,000		v					0				
6,000		v					0				
18,000							0				
											</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一	一、通案決議部分： 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人事費：國防部主管統刪 20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 2. 油料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教育部所屬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銓敘部及所屬、考選部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客委會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公路總局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20%。 3. 委辦費：除原民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國際合作」之「駐外技術服務」、國防部金馬排雷計畫、經濟部主管之科技支出、中小企業處、智慧財產局及所屬、能源局、商業司、司法院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中選會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陸委會、勞委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海巡署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新聞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 4. 水電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海巡署及所屬、國立	業依決議整編本局 98 年度單位預算。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故宮博物院、教育部主管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司法院主管、立法院、退輔會安養機構、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勞委會職訓局、公平會、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安全會議、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 5.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及「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除學校、營房、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主管、立法院、外交部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農委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體委會、經濟部水利署、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	
二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差短高達 1,248 億元，預計債務未償餘額為 4.02 兆元，倘再加計隱藏性負債，則財政黑洞更為嚴重，政府亟須正視財政惡化之嚴重問題，不宜藉種種方式作帳掩飾真相，以避免財政失衡。鑒於民主政治體制之下，為使國家有限資源有效運用，行政部門預算編列和立法部門預算審議實扮演重要角色。因此，謹建議： 1. 編製良好預算：政府預算受經濟、政治環境之影響已產生劇烈改變，因此預算決策競爭，各機關即應切實依零基預算之精神檢討所有計畫，審慎決定計畫之優先性及效益性，使資源分	謹遵照決議辦理。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配更具彈性及合理，進而降低預算赤字。俗語說：「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完善預算決策是有效能政府之重要一步，如何編製良好預算，實乃行政部門亟須努力之方向。	
	2. 適時適度公開資訊：目前行政部門仍保留傳統心態，變革不易，宜儘速推動組織精簡，政府再造，並主動公開資訊，提高全民參與，方能建立穩固發展之效能政府。	
三	各主辦機關對於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編列簡略，多屬補助經費，宜依預算編製規範詳細揭露，力求公開透明，並妥慎評估各項業務計畫，撙節支出，俾提升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效率，彰顯公益彩券之公益性。	非本局職掌業務。
四	目前已入境而未能獲得合法身分或居留資格之在台流亡圖博難民一百餘人，因長期無法工作而生活陷入困境，建請行政院即依聯合國 1951 年《難民地位公約》(Convention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 及 1967 年《難民地位議定書》(Protocol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 之不予遣返原則，以專案方式給予庇護居留，並提供生活上必要之支持與協助，以盡國際人道事務之責任，並維護我國人權立國之形象。	非本局職掌業務。
五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中有關總預算籌編經過及編定情形，第一項即敘明：「配合行政院 98 年度施政方針，制定預算政策。」，而「啟動愛台 12 項建設」為 6 大施政重點之一，是以，愛台 12 建設應屬重大施政計畫，建請依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應先行製作選擇方	本局 98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六	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送立法院備查。各機關單位預算並應列明愛台 12 建設項目。 1. 行政院應全面清查各機關所屬員工消費合作社體制是否健全，對虧損之員工消費合作社應停止發放各項紅利。 2. 建請未健全體制前，員工消費合作社經營利潤應繳回國庫。	非本局職掌業務。
七	根據預算法第 41 條規定，政府捐助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每年必須由各該主管機關將其年度預算書送立法院審議，惟 98 年度相關財團法人預算編製過於簡略，內容未完備，限縮立法院預算審議權，爰建請行政院主計處應對財團法人預算書之編製訂定完整及一致性之標準，應比照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之預算書表，除主要表外，亦應編製各項明細表，如收支項目明細表及彙總表，以及收入支出（含成本、費用）項目明細表、員工人數及用人費用彙總表、各項費用彙計表等等，以利立法院審議。	非本局職掌業務。
八	公務人員之待遇中除公務人員考績獎金外，還編有各種名目之獎金，但由於該等獎金並無法源依據，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各項獎金制度及待遇支給內容，並建請將檢討報告及改進方案送立法院。	非本局職掌業務，且本局並未編列無法源依據之獎金。
九	建請行政院、考試院及司法院儘速檢視所屬主管相關法律，將「禁治產」或「禁治產人」修正為「監護」或「受監護宣告之人」。另各種法律中有關消極資格之規定，亦應檢討納入「輔助宣告」之規定。並採整批修法作業方式，使相關法律之修正作業，於期限內得以順利完成。	非本局職掌業務。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	國防部花蓮縣秀林鄉佳民村彈藥庫補償金發放存有適法性爭議，已延宕多年未解決，嚴重損害當地人民權益，因本案涉及內政部、法務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國防部等單位業務範疇，行政院應於 98 年 3 月 1 日前召集各部會共同提出解決方案，以維護人民權益。	非本局職掌業務。
十一	為免政府捐助金額累計超過 50%之財團法人及日本撤退台灣接收其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團法人，其財產由「公共性」變為「私有性」並避免逃避政府及立法院監督之可能。建請主管之各機關，應要求上述財團法人於半年內修改章程，明訂董監事人員必須有半數以上人員由政府特定公務人員擔任之。	非本局職掌業務。
十二	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而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乃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相關經費，就擇定開放民眾釣魚之適當地點，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並儘速完成。	非本局職掌業務。
十三	支領退休俸之軍公教人員就任公職、或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職務者，建請應全面進行檢討其薪資制度，	(一)對於公務員退休(職)再任與政府相關職務所衍生之支領雙薪問題，涉及公務員退休制度、公營(股)事業認定等跨部會法律與政策，本局將配合政府政策依法辦理。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四	以徹底杜絕支領雙薪及淪為酬庸，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 針對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符合行政院所提「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草案」第 4 條所定具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該條第 3 項所定：「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新臺幣 10 億元，於台灣各個商港漁港擇定開放民眾之釣魚地點，並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列入為「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擴大公共投資之計畫項目，儘速完成。	(二)本局將參考英美等國薪酬改革措施，研議證券期貨周邊單位「首長薪酬揭露」及「設置薪酬委員會以決定首長薪酬」之可行性，以將首長薪酬發放制度化及透明化，避免利益衝突問題，並符合社會觀感。 非本局職掌業務。
十五	為杜絕退休（退伍、退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 20%以上及財團法人單位相關支領雙薪爭議，避免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之負責人、經理人等職位，淪為特定人士或主管機關公務員退休轉任之處所，屢遭外界酬庸或利用職權之議，不符社會公平正義原則。為建立一套合理制	本案係屬通案性質，將配合考試院及行政院通函規定辦理。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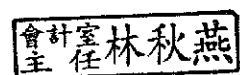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度，各軍公教人員退休制度之主管機關考試院（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研考會、國防部、教育部、主計處）於 3 個月內研修相關法制針對退休（伍、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 20%以上者支領雙薪之法規提出完整配套解決、法制化方案，俾利立法院及全民能完整監督。在完成法制化生效實施前，建請依下列規定辦理，並自 98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1. 支領軍公教退休（伍、職）給與人員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職務者，依該財團法人或轉投資公司薪資標準之規定支給，如該職務之月薪超過委任第 1 職等本俸最高俸額及專業加給合計數額者，其實支月薪應依該職務薪資標準減去其「所支領月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合計數額或 1 次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儲蓄存款利息合計數額」後之差額支給之，但依法令停支月退休（伍、職）金及優惠存款利息者，不在此限。 2. 超過上述支薪標準者，政府對該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不得編列預算補助或委辦業務。 3. 支領 1 次退休（伍、職）金未辦理優惠存款（含公保養老給付及軍保退伍給付）或支領資遣費者，不受以上事項之限制。 4. 3 個月內公布 97 年退休轉任者名單（包括現任機關及職稱、原任機關及職稱、月退俸、現職薪資、優存利息）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六	並送交立法院審議。 中華民國（台灣）為主權獨立國家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分離而治，互不隸屬。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國協商或任何兩國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正式官銜」參與，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謹遵照決議辦理。
十七	中華民國為主權獨立國家。在當前兩岸分治，互不隸屬的特殊情況下，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岸協商或任何兩岸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對等、尊嚴方式參與。如對方以正式官銜出席，我方亦應以正式官銜出席，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謹遵照決議辦理。
十八	根據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6 條規定：「與人民權益攸關之施政、措施及其他有關之政府資訊，以主動公開為原則，並應適時為之。」，且第 7 條規定主動公開政府資訊之範圍，應包括書面之公共工程及採購契約、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為避免公共工程之辦理過程遭致不當介入，衍生諸多弊端，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每年度辦理之工程，除辦理程序應公開透明化外，並應於各該機關網站充分公開相關資訊，除採購契約外，亦應包括工程明細項目、施作進度、各年度之預算數、預算之執行情形、具體成效等等，有關中央補助地方之補助款，亦應要求地方政府比照辦理，俾利於全民監督工程品質及經費運用成效。	本局無辦理公共工程相關案件，且無工程補助款項。至有關採購招標案件均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於政府採購公告系統辦理招標、決標等公告。

主辦會計人員：林 秋 燕



機 關 長 官：李 啟 賢

